

BaWa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 Limited

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8）

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² _____

為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_____股³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⁴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大會主席，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於中國廣州市白雲區廣花三路468號霸王工業園霸王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於會上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省覽及審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2.	(A) (i) 重選陳正鶴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重選張建榮先生（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服務本公司超過九(9)年）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iii) 重選朱達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訂董事酬金。		
3.	重新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該項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總面值之20%之股份。		
	(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該項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總面值之10%之股份。		
	(C) 待通過上述第4A及第4B項普通決議案後，藉加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面值擴大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股東簽署⁶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 閣下之全名。所有共同持股人士之名字須列示。
- 請以正楷填上 閣下之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無填報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有關。
- 請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全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姓名，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
- 重要指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旁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任何一項決議案，則請在該決議案旁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填寫空欄，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述以外，而在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由公司高級職員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實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室）方為有效。
-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就該等股份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一律無權投票。
- 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本表格之任何修改必須經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在會上表決。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66條，股東於大會之所有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 僅供識別